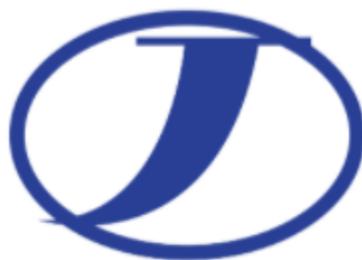


证券简称：欧晶科技

证券代码：001269



内蒙古欧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

二零二三年六月

公司声明

1、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预案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本预案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完成后，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3、本预案是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不实陈述。

4、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5、本预案所述事项并不代表审核、注册部门对于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批准或注册。本预案所述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审核并报经中国证监会注册。

目 录

一、本次发行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向不特定对象发行证券条件的说明	5
二、本次发行概况	5
（一）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及上市地点	5
（二）发行规模	5
（三）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5
（四）可转债存续期限	5
（五）票面利率	5
（六）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5
（七）转股期限	6
（八）担保事项	7
（九）转股价格的确定及调整	7
（十）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8
（十一）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9
（十二）赎回条款	9
（十三）回售条款	10
（十四）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11
（十五）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11
（十六）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11
（十七）债券持有人及债券持有人会议	11
（十八）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15
（十九）募集资金管理及存放账户	15
（二十）评级事项	15
（二十一）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限	15
（二十二）受托管理人	16
三、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6
（一）公司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	16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24

(三) 最近三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24
(四) 公司财务状况分析	26
四、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30
五、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30
(一)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30
(二) 最近三年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34
(三) 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3 年-2025 年）	35
六、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不存在失信情形的声明	35
七、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再融资计划的声明	35

释义

在本预案中，除非上下文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欧晶科技	指	内蒙古欧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本次可转债、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	指	内蒙古欧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可转换公司债券、可转债	指	依法发行、在一定期间内依据约定的条件可以转换成本公司股票的公司债券
预案、本预案	指	《内蒙古欧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
宁夏石英坩埚一期项目	指	宁夏欧晶科技绿色可再生能源太阳能和半导体直拉单晶硅用石英坩埚产业化项目
宁夏石英坩埚二期项目	指	宁夏欧晶科技绿色可再生能源太阳能级直拉单晶硅用石英坩埚产业化二期项目
欧通科技	指	呼和浩特市欧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欧川科技	指	天津市欧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欧清科技	指	宜兴市欧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宁夏欧晶	指	宁夏欧晶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宁夏欧通	指	宁夏欧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内蒙古欧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内蒙古欧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内蒙古欧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内蒙古欧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内蒙古欧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报告期、报告期内、最近三年一期	指	2020年度、2021年度、2022年度和2023年1-3月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20年12月31日、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2月31日和2023年3月31日

注：本报告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2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一、本次发行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向不特定对象发行证券条件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对照上市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逐项进行自查后，认为公司各项条件满足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的有关规定，具备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的条件。

二、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及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该可转债及未来转换的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二）发行规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7,000.00** 万元(含本数)，具体募集资金数额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三）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每张面值为 100 元人民币，按面值发行。

（四）可转债存续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 6 年。

（五）票面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票面利率的确定方式及每一计息年度的最终利率水平，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国家政策、市场状况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六）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所有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

1、计息年度的利息计算

计息年度的利息（以下简称“年利息”）指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自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times 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可转债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本次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2、付息方式

（1）本次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债发行首日。

（2）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3）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已转换或已申请转换为公司股票的可转债，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4）可转债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可转债持有人承担。

（5）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到期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偿还所有到期未转股的可转债本金及最后一年利息。

（七）转股期限

本次可转债的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起至本次可转债到期日止。可转债持有人对转股或者不转股有选择权，并于转股的次日成为公司股东。

（八）担保事项

本次发行可转债不提供担保。

（九）转股价格的确定及调整

1、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依据

本次可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具体初始转股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本次发行前根据市场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2、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将按上述情况出现的先后顺序，按照下述公式依次对转股价格进行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_1=P_0/(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P_0+A\times k)/(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P_0+A\times k)/(1+n+k)$ ；

派发现金股利： $P_1=P_0-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P_0-D+A\times k)/(1+n+k)$ 。

其中： P_1 为调整后转股价， P_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

本率，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k 为增发新股率或配股率，D 为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公司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届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十）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

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有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十一）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 $Q=V/P$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

其中：Q 为可转债的转股数量；V 为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P 为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为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 1 股的可转债余额，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转股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债的票面余额及该余额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按照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 0.01 元。

（十二）赎回条款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具体赎回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本次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可转债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1）在转股期内，公司股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本数）；

（2）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 / 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本次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十三）回售条款

1、有条件回售条款

在本次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70%时，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在本次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债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债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可转债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2、附加回售条款

若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且该变化被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债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可转债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该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自动丧失该回售权。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式参见“（十二）赎回条款”的相关内容。

（十四）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公司股票享有与原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债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股利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十五）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可转债的具体发行方式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可转债的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十六）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向公司原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原股东有权放弃配售权。向原股东优先配售的具体比例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并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发行公告中予以披露。原股东享有优先配售之外的余额及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后的部分采用网下对机构投资者发售和/或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余额由承销商包销。

具体发行方式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发行前协商确定。

（十七）债券持有人及债券持有人会议

1、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 (1) 依照其所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额享有约定利息；
- (2)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参与或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 (3)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条件将所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为公司股票；
- (4)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 (5)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可转债；
- (6) 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 (7)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息；
- (8)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2、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 (1) 遵守公司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条款的相关规定；
- (2) 依其所认购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 (3) 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 (4) 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本金和利息；
- (5)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3、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方式进行决策：

- (1) 拟变更债券募集说明书的重要约定：
 - 1) 变更债券偿付基本要素（包括偿付主体、期限、票面利率调整机制等）；

- 2) 变更增信或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及其执行安排;
- 3) 变更债券投资者保护措施及其执行安排;
- 4) 变更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
- 5) 其他涉及债券本息偿付安排及与偿债能力密切相关的重大事项变更。

(2) 拟修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3) 拟解聘、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或者变更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受托管理事项授权范围、利益冲突风险防范解决机制、与债券持有人权益密切相关的违约责任等约定);

(4) 发生下列事项之一, 需要决定或授权采取相应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与发行人等相关方进行协商谈判, 提起、参与仲裁或诉讼程序, 处置担保物或者其他有利于投资者权益保护的措施等)的:

1) 发行人已经或预计不能按期支付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本金或者利息;

2) 发行人已经或预计不能按期支付除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以外的其他有息负债, 未偿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且达到发行人母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 以上, 且可能导致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生违约的;

3) 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重要子公司(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总资产、净资产或营业收入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科目 30% 以上的子公司)已经或预计不能按期支付有息负债, 未偿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且达到发行人合并报表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 以上, 且可能导致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生违约的;

4) 发行人发生减资(因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回购股份、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份回购、业绩承诺导致股份回购及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须的股份回购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被责令停产停业、被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被托管、解散、申请破产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的;

5) 发行人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 导致发行人偿债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的;

6) 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因无偿或以明显不合理对价转让资产或放弃债权、对外提供大额担保等行为导致发行人偿债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的；

7) 增信主体、增信措施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

8) 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5) 发行人提出重大债务重组方案的；

(6)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或者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本规则约定的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的其他情形。

4、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

(1) 债券持有人会议主要由受托管理人负责召集。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出现应当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方式进行决策且具有符合《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要求的拟审议议案的，受托管理人原则上应于 15 个交易日内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经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未偿债券总额 3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同意延期召开的除外。延期时间原则上不超过 15 个交易日。

(2) 发行人、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未偿还份额 1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保证人或者其他提供增信或偿债保障措施的机构或个人有权提议受托管理人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3) 受托管理人不同意召集会议或者应当召集而未召集会议的，发行人、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未偿还份额 1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保证人或者其他提供增信或偿债保障措施的机构或个人有权自行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受托管理人应当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提供必要协助，包括：协助披露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及会议结果等文件、代召集人查询债券持有人名册并提供联系方式、协助召集人联系应当列席会议的相关机构或人员等。

公司制定了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明确了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权利与义务，以及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召集召开的程序及表决办法、决议生效条件等。具体详见公司于披露的《内蒙古欧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相关公告。

（十八）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47,000.00** 万元（含本数），募集资金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拟全部投资于宁夏石英坩埚一期项目、宁夏石英坩埚二期项目和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营运资金（以下简称“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利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宁夏石英坩埚一期项目	15,000.00	7,612.58
2	宁夏石英坩埚二期项目	28,500.00	25,288.42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4,099.00	14,099.00
合计		57,599.00	47,000.00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若实际募集资金金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上述项目拟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十九）募集资金管理及存放账户

公司已制定募集资金管理相关制度，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将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确定。

（二十）评级事项

公司聘请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次可转债进行了信用评级，本次可转债主体信用评级为 **AA-**，债券信用评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后，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将进行跟踪评级。

（二十一）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本次发行可转债决议的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方案之日起十二个月。

（二十二）受托管理人

公司聘请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主承销商为受托管理人，并与受托管理人就受托管理相关事宜签订受托管理协议。

三、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公司 2020 年度、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 2023 年 1-3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公司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3.31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310.10	44,203.56	12,116.49	635.86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1,000.00	-
应收账款	65,647.51	53,511.88	15,972.17	17,513.76
应收款项融资	57,665.33	44,328.45	36,038.04	14,319.41
预付款项	17,794.08	3,411.35	2,754.14	1,457.01
其他应收款	70.27	82.99	172.06	28.47
其中：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存货	10,357.87	10,580.09	4,718.00	3,065.72
其他流动资产	385.88	892.17	158.48	256.92
流动资产合计	183,231.03	157,010.50	72,929.37	37,277.15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38,283.70	32,032.88	19,156.40	15,965.47
在建工程	2,737.60	6,079.80	1,197.30	960.30
使用权资产	1,675.29	1,665.00	3,059.43	-

项目	2023.3.31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无形资产	1,701.44	1,710.60	1,747.25	1,783.91
长期待摊费用	22.98	45.95	366.91	732.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31.11	1,072.21	680.55	549.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88.50	1,105.26	802.77	200.93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140.62	43,711.70	27,010.62	20,192.44
资产总计	230,371.66	200,722.20	99,940.00	57,469.5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479.96	5,627.98	4,013.00	4,997.77
应付票据	52,405.51	41,682.49	25,193.50	3,345.21
应付账款	23,443.78	24,824.79	15,377.90	12,034.89
合同负债	219.78	85.18	155.87	28.69
应付职工薪酬	5,669.85	4,167.19	2,592.18	2,647.05
应交税费	4,315.49	2,906.60	1,031.49	318.50
其他应付款	115.31	1,717.23	466.75	45.28
其中：应付利息	-	-	15.84	13.14
应付股利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61.44	722.22	-	-
其他流动负债	301.93	168.84	97.63	307.39
流动负债合计	92,613.05	81,902.53	48,928.32	23,724.7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194.00	2,494.00	-	-
租赁负债	1,037.43	998.42	3,121.76	-
递延收益	789.13	799.93	843.15	40.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367.90	368.36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6,388.45	4,660.70	3,964.91	40.67
负债合计	99,001.50	86,563.24	52,893.23	23,765.44
股东权益：				
股本	13,742.56	13,742.56	10,306.92	10,306.92
资本公积	42,250.96	42,250.96	2,649.52	2,649.52
盈余公积	4,890.76	4,890.76	3,005.88	2,270.86
未分配利润	70,485.87	53,274.68	31,084.43	18,476.8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31,370.16	114,158.96	47,046.76	33,704.15

项目	2023.3.31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少数股东权益	-	-	-	-
股东权益合计	131,370.16	114,158.96	47,046.76	33,704.15
负债及股东权益合计	230,371.66	200,722.20	99,940.00	57,469.59

2、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3,612.45	143,384.44	84,840.08	55,988.66
二、营业总成本	44,400.80	114,029.50	70,391.05	46,653.01
其中：营业成本	41,774.78	103,414.05	62,562.40	40,856.72
税金及附加	380.84	1,320.43	889.43	549.54
销售费用	17.58	312.34	165.19	161.17
管理费用	761.88	4,339.94	3,060.90	2,443.43
研发费用	1,373.71	4,519.19	3,013.87	2,231.49
财务费用	92.01	123.56	699.25	410.65
其中：利息费用	274.03	428.79	779.77	496.38
利息收入	166.44	248.05	24.03	13.52
加：其他收益	1,218.94	357.72	1,049.33	622.4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0.82	22.25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42.47	-2,067.33	345.15	496.8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5.68	-301.16	-365.31	-287.60
资产处置收益（亏损以“-”号填列）	2.20	28.24	-47.02	-108.0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674.63	27,383.22	15,453.43	10,059.21
加：营业外收入	21.67	53.04	6.33	5.88
减：营业外支出	5.81	313.47	202.19	308.9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690.49	27,122.80	15,257.56	9,756.15
减：所得税费用	2,479.29	3,284.18	1,914.94	1,250.2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211.19	23,838.62	13,342.62	8,505.9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211.19	23,838.62	13,342.62	8,505.95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211.19	23,838.62	13,342.62	8,505.9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211.19	23,838.62	13,342.62	8,505.9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211.19	23,838.62	13,342.62	8,505.9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5	2.13	1.29	0.8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5	2.13	1.29	0.83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482.11	104,667.18	63,255.17	33,825.81
收到的税费返还	3.12	117.69	27.08	70.8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17.46	2,681.88	2,349.69	932.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102.69	107,466.74	65,631.94	34,828.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832.34	56,370.59	17,082.64	14,375.6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964.36	34,845.49	24,013.50	13,215.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5,203.93	10,768.16	7,291.47	4,976.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421.12	5,180.59	11,828.55	2,319.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421.75	107,164.83	60,216.17	34,886.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19.06	301.91	5,415.78	-58.1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6	534.33	21.37	0.8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310.82	22.25	2,058.5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	2,845.15	43.61	2,059.3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913.93	14,491.90	3,276.86	2,413.13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300.00	1,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13.93	15,791.90	4,276.86	2,413.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12.58	-12,946.75	-4,233.25	-353.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43,037.08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994.85	8,100.71	4,012.96	4,931.3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652.74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94.85	53,790.52	4,012.96	4,931.3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4,006.00	1,500.00	2,706.9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1.71	91.73	158.91	8,144.8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8.26	2,872.11	1,027.98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69.97	6,969.84	2,686.89	10,851.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4.88	46,820.69	1,326.07	-5,920.4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706.76	34,175.85	2,508.60	-6,332.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37,126.76	2,950.91	442.31	6,774.6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419.99	37,126.76	2,950.91	442.31

4、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3.31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888.04	27,696.60	2,515.32	232.3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1,000.00	-
应收账款	40,986.43	34,157.67	8,151.14	5,984.50
应收款项融资	25,602.58	24,014.27	14,918.17	6,597.18
预付款项	17,643.52	3,231.39	2,665.60	1,407.78
其他应收款	6,460.54	3,437.56	2,843.50	1,477.97
其中：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存货	6,468.56	7,899.91	4,138.74	2,666.39
其他流动资产	-	-	-	101.05

项目	2023.3.31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流动资产合计	116,049.66	100,437.40	36,232.48	18,467.18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23,405.68	23,405.68	7,439.12	6,889.12
固定资产	16,532.91	13,122.48	9,396.11	8,644.99
在建工程	707.29	2,208.86	495.04	-
无形资产	1,701.44	1,710.60	1,747.25	1,783.91
长期待摊费用	-	-	19.36	83.69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2.34	466.43	294.65	192.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44.03	290.10	310.43	-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203.69	41,204.16	19,701.98	17,594.53
资产总计	160,253.35	141,641.56	55,934.45	36,061.7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9.96	4,104.44	3,000.00	2,967.77
应付票据	34,070.54	24,718.64	11,702.35	2,350.33
应付账款	6,835.71	8,744.45	4,954.70	3,677.59
合同负债	192.22	85.18	155.87	28.69
应付职工薪酬	294.83	644.20	616.60	396.90
应交税费	2,521.24	2,177.43	545.16	67.77
其他应付款	1,509.42	2,900.12	1,031.17	823.70
其中：应付利息	-	-	14.64	13.14
应付股利	-	-	-	-
其他流动负债	25.68	4.23	37.70	18.75
流动负债合计	50,459.58	43,378.70	22,043.56	10,331.4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194.00	2,494.00	-	-
递延收益	766.46	775.26	810.48	-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20	27.31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4,987.66	3,296.57	810.48	-
负债合计	55,447.24	46,675.27	22,854.04	10,331.49
股东权益：				
股本	13,742.56	13,742.56	10,306.92	10,306.92
资本公积	42,250.96	42,250.96	2,649.52	2,649.52

项目	2023.3.31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盈余公积	4,890.76	4,890.76	3,005.88	2,270.86
未分配利润	43,921.82	34,082.00	17,118.08	10,502.91
股东权益合计	104,806.11	94,966.29	33,080.41	25,730.22
负债及股东权益合计	160,253.35	141,641.56	55,934.45	36,061.71

5、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1,994.47	76,335.26	33,293.64	21,025.80
二、营业总成本	21,319.91	53,106.90	25,614.31	18,073.78
其中：营业成本	19,799.09	46,816.96	21,534.89	14,780.27
税金及附加	166.35	577.24	300.18	172.04
销售费用	17.58	312.34	165.19	161.17
管理费用	532.54	2,985.11	2,214.78	1,826.21
研发费用	712.34	2,295.39	1,132.43	888.61
财务费用	92.01	119.86	266.85	245.47
其中：利息费用	182.98	254.72	290.27	281.36
利息收入	94.84	116.82	11.07	7.33
加：其他收益	1,188.57	165.21	983.90	553.5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0.82	15.80	6,90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63.10	-1,309.99	148.48	422.6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7.74	-208.78	-275.56	-229.82
资产处置收益（亏损以“-”号填列）	-	-	-45.24	11.3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522.28	21,885.62	8,506.71	10,609.76
加：营业外收入	5.07	10.46	1.44	0.95
减：营业外支出	5.23	127.59	34.26	0.1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522.13	21,768.49	8,473.89	10,610.61
减：所得税费用	1,682.31	2,919.69	1,123.71	474.6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839.82	18,848.80	7,350.19	10,135.9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839.82	18,848.80	7,350.19	10,135.99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9,839.82	18,848.80	7,350.19	10,135.99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167.23	47,903.67	23,496.41	13,791.29
收到的税费返还	2.83	-	-	19.7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49.58	257.47	2,737.29	921.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419.64	48,161.14	26,233.70	14,732.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885.12	36,650.11	13,485.73	12,150.3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37.49	4,496.52	2,779.37	1,795.3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34.67	4,625.67	2,265.86	915.7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78.38	5,814.77	3,506.37	1,762.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635.66	51,587.06	22,037.33	16,624.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16.02	-3,425.92	4,196.37	-1,891.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6,9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6	505.54	1.56	0.0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48.56	5,550.82	1,799.87	1,800.0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9.91	6,056.36	1,801.43	8,700.0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88.18	6,069.63	1,669.79	1,086.93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5,966.56	550.00	1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00.00	5,190.00	4,060.00	2,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88.18	27,226.19	6,279.79	3,186.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38.27	-21,169.83	-4,478.36	5,513.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43,037.08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600.00	6,587.54	3,000.00	2,938.16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152.74	450.00	2,2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00.00	53,777.36	3,450.00	5,138.1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3,006.00	1,500.00	2,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1.71	89.10	121.60	8,125.1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5.31	2,878.92	70.00	1,782.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7.03	5,974.01	1,691.60	11,907.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2.97	47,803.35	1,758.40	-6,769.4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911.31	23,207.59	1,476.41	-3,147.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24,722.80	1,515.21	38.80	3,186.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811.49	24,722.80	1,515.21	38.80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最近三年一期，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级别	是否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1	欧晶科技	母公司	是	是	是	是
2	欧通科技	子公司	是	是	是	是
3	欧川科技	子公司	是	是	是	是
4	欧清科技	子公司	是	是	是	是
5	宁夏欧晶	子公司	是	是	是	否
6	宁夏欧通	子公司	是	是	是	否

最近三年一期，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变化情况：2021年8月10日欧晶科技新设子公司宁夏欧晶，2021年8月25日欧晶科技新设子公司宁夏欧通，宁夏欧晶、宁夏欧通自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三）最近三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1、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要求，公司各年净资产收益

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会计期间	项目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023年1-3月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02%	1.25	1.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13%	1.17	1.17
2022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4.07%	2.13	2.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3.91%	2.12	2.12
2021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3.05%	1.29	1.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8%	1.23	1.23
2020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5.95%	0.83	0.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5.40%	0.81	0.81

2、其他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3.3.31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流动比率（倍）	1.98	1.92	1.49	1.57
速动比率（倍）	1.87	1.79	1.39	1.4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4.60%	32.95%	40.86%	28.65%
资产负债率（合并）	42.97%	43.13%	52.92%	41.3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9.56	8.31	4.56	3.27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1.01	3.90	4.78	2.95
存货周转率（次/年）	3.89	12.97	14.67	13.49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21,478.18	32,674.94	20,223.19	12,822.43
利息保障倍数（倍）	72.85	64.25	20.57	20.6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7,211.19	23,838.62	13,342.62	8,505.9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6,122.93	23,722.82	12,629.42	8,326.3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82	0.02	0.53	-0.01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1.22	2.49	0.24	-0.61

注1：上述财务指标计算如果未特别指出，均为合并财务报表口径，其计算公式如下：

(1)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母公司负债总额÷母公司资产总额*100%

- (4) 资产负债率（合并）=合并报表负债总额÷合并报表资产总额*100%
- (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
- (6)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7)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 (8)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摊销+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9)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 (1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
- (11)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股本
- 注 2：2023 年 1-3 月数据未经年化。

（四）公司财务状况分析

1、资产分析

最近三年一期末，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3.31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31,310.10	13.59%	44,203.56	22.02%	12,116.49	12.12%	635.86	1.1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1,000.00	1.00%	-	-
应收账款	65,647.51	28.50%	53,511.88	26.66%	15,972.17	15.98%	17,513.76	30.47%
应收款项融资	57,665.33	25.03%	44,328.45	22.08%	36,038.04	36.06%	14,319.41	24.92%
预付款项	17,794.08	7.72%	3,411.35	1.70%	2,754.14	2.76%	1,457.01	2.54%
其他应收款	70.27	0.03%	82.99	0.04%	172.06	0.17%	28.47	0.05%
存货	10,357.87	4.50%	10,580.09	5.27%	4,718.00	4.72%	3,065.72	5.33%
其他流动资产	385.88	0.17%	892.17	0.44%	158.48	0.16%	256.92	0.45%
流动资产合计	183,231.03	79.54%	157,010.50	78.22%	72,929.37	72.97%	37,277.15	64.86%
固定资产	38,283.70	16.62%	32,032.88	15.96%	19,156.40	19.17%	15,965.47	27.78%
在建工程	2,737.60	1.19%	6,079.80	3.03%	1,197.30	1.20%	960.30	1.67%
使用权资产	1,675.29	0.73%	1,665.00	0.83%	3,059.43	3.06%	-	-
无形资产	1,701.44	0.74%	1,710.60	0.85%	1,747.25	1.75%	1,783.91	3.10%
长期待摊费用	22.98	0.01%	45.95	0.02%	366.91	0.37%	732.62	1.2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31.11	0.49%	1,072.21	0.53%	680.55	0.68%	549.20	0.9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88.50	0.69%	1,105.26	0.55%	802.77	0.80%	200.93	0.35%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140.62	20.46%	43,711.70	21.78%	27,010.62	27.03%	20,192.44	35.14%
资产总计	230,371.66	100.00%	200,722.20	100.00%	99,940.00	100.00%	57,469.59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57,469.59 万元、99,940.00 万元、

200,722.20 万元和 230,371.66 万元。在光伏行业发展良好的背景下，公司能够把握行业发展机遇，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公司资产规模呈现快速增长的趋势。资产构成方面，公司流动资产占比较高，报告期各期末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4.86%、72.97%、78.22%和 79.54%，资产流动性整体良好。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分别为 37,277.15 万元、72,929.37 万元、157,010.50 万元和 183,231.03 万元。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快速扩大，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等流动资产项目规模增长。其中，2022 年末，公司流动资产较上年末增幅 115.29%，除了业务规模扩大的原因，公司在 2022 年 9 月完成了首次公开发行并获得了募集资金，使得当年末流动资产增幅较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20,192.44 万元、27,010.62 万元、43,711.70 万元和 47,140.62 万元，公司非流动资产大幅增加，主要系公司多个在建工程项目持续投入、转固以及设备固定资产投资增加所致。

2、负债分析

最近三年一期末，公司负债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3.31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5,479.96	5.54%	5,627.98	6.50%	4,013.00	7.59%	4,997.77	21.03%
应付票据	52,405.51	52.93%	41,682.49	48.15%	25,193.50	47.63%	3,345.21	14.08%
应付账款	23,443.78	23.68%	24,824.79	28.68%	15,377.90	29.07%	12,034.89	50.64%
合同负债	219.78	0.22%	85.18	0.10%	155.87	0.29%	28.69	0.12%
应付职工薪酬	5,669.85	5.73%	4,167.19	4.81%	2,592.18	4.90%	2,647.05	11.14%
应交税费	4,315.49	4.36%	2,906.60	3.36%	1,031.49	1.95%	318.50	1.34%
其他应付款	115.31	0.12%	1,717.23	1.98%	466.75	0.88%	45.28	0.1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61.44	0.67%	722.22	0.83%	-	-	-	-
其他流动负债	301.93	0.30%	168.84	0.20%	97.63	0.18%	307.39	1.29%
流动负债合计	92,613.05	93.55%	81,902.53	94.62%	48,928.32	92.50%	23,724.77	99.83%
长期借款	4,194.00	4.24%	2,494.00	2.88%	-	-	-	-
租赁负债	1,037.43	1.05%	998.42	1.15%	3,121.76	5.90%	-	-
递延收益	789.13	0.80%	799.93	0.92%	843.15	1.59%	40.67	0.17%
递延所得税负债	367.9	0.37%	368.36	0.43%	-	-	-	-

项目	2023.3.31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非流动负债合计	6,388.45	6.45%	4,660.70	5.38%	3,964.91	7.50%	40.67
负债合计	99,001.50	100.00%	86,563.24	100.00%	52,893.23	100.00%	23,765.44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23,765.44 万元、52,893.23 万元、86,563.24 万元和 99,001.50 万元。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负债总额同步增加。从负债的结构来看，公司流动负债占比较高，系公司负债的主要组成部分。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分别为 23,724.77 万元、48,928.32 万元、81,902.53 和 92,613.05 万元，报告期各期末流动负债大幅增加，主要系随着业务规模扩大，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增加所致。

3、偿债能力分析

最近三年一期，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23.3.31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流动比率（倍）	1.98	1.92	1.49	1.57
速动比率（倍）	1.87	1.79	1.39	1.4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4.60%	32.95%	40.86%	28.65%
资产负债率（合并）	42.97%	43.13%	52.92%	41.35%
项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21,478.18	32,674.94	20,223.19	12,822.43
利息保障倍数（倍）	72.85	64.25	20.57	20.6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57、1.49、1.92 和 1.98，速动比率分别为 1.44、1.39、1.79 和 1.87，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均超过 1 倍，最近一年一期末接近 2 倍，公司流动资产和速动资产能够覆盖流动负债，表明公司的短期偿债能力良好。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并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41.35%、52.92%、43.13%和 42.97%，资产负债率相对较低，财务风险可控。

报告期内，公司的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分别为 12,822.43 万元、20,223.19 万元、32,674.94 万元和 21,478.18 万元，公司较强的盈利能力使得息税折旧摊销前

利润呈增长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的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20.65、20.57、64.25 和 72.85，公司生产经营所产生的利润规模能够较好地覆盖利息支出，为公司的偿债能力提供了良好的保证。

4、营运能力分析

最近三年一期，公司主要营运指标如下：

项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1.01	3.90	4.78	2.95
存货周转率（次/年）	3.89	12.97	14.67	13.49

注：2023 年 1-3 月数据未经年化。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95、4.78、3.90 和 1.01，应收账款回款情况良好，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保持在相对较高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3.49、14.67、12.97 和 3.89，存货的周转率较高，公司在业务规模扩大的同时，存货周转率稳定在较高水平，反映公司具备较强的存货管理能力。

5、盈利能力分析

最近三年一期，公司利润表主要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63,612.45	143,384.44	84,840.08	55,988.66
营业利润	19,674.63	27,383.22	15,453.43	10,059.21
利润总额	19,690.49	27,122.80	15,257.56	9,756.15
净利润	17,211.19	23,838.62	13,342.62	8,505.9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211.19	23,838.62	13,342.62	8,505.9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6,122.93	23,722.82	12,629.42	8,326.37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55,988.66 万元、84,840.08 万元、143,384.44 万元和 63,612.45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8,505.95 万元、

13,342.62 万元、23,838.62 万元和 17,211.19 万元。受益于光伏行业的良好发展，公司能够把握行业发展机遇，收入规模不断扩大，盈利能力大幅提升。

四、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47,000.00** 万元（含本数），募集资金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拟全部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利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宁夏石英坩埚一期项目	15,000.00	7,612.58
2	宁夏石英坩埚二期项目	28,500.00	25,288.42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4,099.00	14,099.00
合计		57,599.00	47,000.00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若实际募集资金金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上述项目拟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五、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一）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对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作出的规定如下：

“1、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的利润分配应充分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并坚持如下原则：

- （1）按法定顺序分配的原则；
- （2）存在未弥补亏损，不得向股东分配利润的原则；
- （3）同股同权、同股同利的原则；

(4)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得参与分配利润的原则。

2、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3、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

在当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的前提下，公司每年度至少进行一次利润分配，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4、利润分配形式的优先顺序

公司在具备现金分红条件下，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

5、利润分配的条件

(1) 现金分红的比例

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如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和经营状况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应当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

(2) 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公司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后，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3) 如公司同时采取现金及股票股利分配利润的，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公司实施差异化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每年在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 根据上述原则提出当年利润分配方案。

具备现金分红条件下, 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

6、利润分配应履行的审议程序

(1) 利润分配预案应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分别审议通过后方能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预案时, 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同意, 且经公司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表决同意。监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预案时, 须经全体监事过半数以上表决同意。

(2) 股东大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 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同意; 股东大会在表决时, 应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3) 公司对留存的未分配利润使用计划安排或原则作出调整时, 应重新报经董事会、监事会及股东大会按照上述审议程序批准, 并在相关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调整的原因, 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4)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 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派发事项。

7、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研究论证程序和决策机制

(1) 定期报告公布前, 公司董事会应在充分考虑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保证生产正常经营及发展所需资金和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的前提下, 研究论证利润分配的预案, 独立董事应在制定现金分红预案时发表明确意见。

(2) 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 提出分红提案, 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3) 公司董事会制定具体的利润分配预案时，应遵守法律、法规和本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预案中应当对留存的当年未分配利润的使用计划安排或原则进行说明，独立董事应当就利润分配预案的合理性发表独立意见。

(4) 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在定期报告中公告利润分配预案，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征询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5) 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在有关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8、利润分配政策调整

(1) 公司如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的较大变化”是指以下情形之一：

1) 国家制定的法律法规及行业政策发生重大变化，非因公司自身原因导致公司经营亏损；

2) 出现地震、台风、水灾、战争等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因素，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导致公司经营亏损；

3) 公司法定公积金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公司当年实现净利润仍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4) 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事项。

(2) 公司董事会在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会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董事会在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时，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同意，且经公司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表决同意；监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时，须经全体监事过半数以上表决同意。

(3) 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应分别经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方能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在股东大会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

原因。股东大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时，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同意。”

（二）最近三年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1、公司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方案

（1）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 2020 年度未进行利润分配。

（2）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 2021 年度未进行利润分配。

（3）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3 年 5 月 4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公司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37,425,62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含税），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68,712,813.00 元（含税），不送红股，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

2、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 2020 年、2021 年及 2022 年的现金分红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①	6,871.28	-	-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②	-	-	-
当年现金分红总金额③ = ① + ②	6,871.2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④	23,838.62	13,342.62	8,505.95
当年现金分红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⑤ = ③ / ④	28.82%	-	-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配合计	6,871.28		
最近三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年均可分配利润	15,229.06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配利润占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	45.12%		

2020 年度至 2022 年度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为 6,871.28 万元，占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45.12%。

（三）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3 年-2025 年）

公司将结合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股利分配政策，不断提高分红政策的透明度，积极回报股东，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同时，确定合理的利润分配方案，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促进公司持续发展。2023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3 年 5 月 4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内蒙古欧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3 年-2025 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1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六、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不存在失信情形的声明

根据《关于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发改财金[2016]141 号）、《关于对海关失信企业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发改财金[2017]427 号），并通过查询“信用中国”网站、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列入海关失信企业等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亦未发生可能影响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失信行为。

七、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再融资计划的声明

关于除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外未来十二个月内其他再融资计划，公司作出如下声明：“自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被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将根据业务发展情况确定是否实施其他再融资计划。”

内蒙古欧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25日